

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预计的本期业绩

1、业绩预告期间:2010 年1 月1 日-2010 年9 月30 日。

2、前次业绩预告披露的时间和预计的业绩

公司在2010 年7 月28 日披露的《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》中预计2010 年1-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210%-240%。

3、修正后的预计业绩

2010 年1-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，增长幅度为170%-180%。

4、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

1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: 63,961,621.01元。

2、基本每股收益: 0.60 元。(以总股本106,743,900股计算)

三、业绩预告出现差异的原因

三季度，公司部分施工项目受设计调整和天气因素影响，部分工程产值延后实施。

- 1、 山西省大同文瀛湖项目景观工程发生设计调整,影响工期1个月左右。
- 2、 山东省滨州市中海风景区改造工程,因当地八月份连续降雨,致使工期延后1个月左右。

四、其他情况说明

- 1、 公司董事会对因业绩预告修正带来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表示歉意。
- 2、 为使数据具有可比性,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—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》的要求,2009年1-9月每股收益的股本基数按照106,743,900股计算。
- 3、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,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0年三季度报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十月十四日